

# 重庆市长寿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重庆市长寿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严格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规定，按要求完成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的通知》任务。通过各类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13897 条，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9020 条，浏览量 288.6 余万次。一是不断优化营商环境，依法公开办事服务事项。公开政务服务事项 1422 个，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1132 个。二是深入推动基层政务公开。25 个试点领域公布信息 1605 条，基层政务公开制度化、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。三是财政预决算公开。除涉密单位外一级预算均进行了预算和决算公开。四是其他信息公开。公开人大建议办理 207 条，政协提案办理 254 条，规范性文件 21 件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1 条，专项规划 4 条，政策解读 70

条，疫情信息 259 条，“六稳”、“六保”信息 162 条。

（二）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。2021 年，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04 件，办结 102 件，其中予以公开 39 件，部分公开 3 件，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和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无法提供 48 件；发生行政复议 6 件，行政诉讼 24 件，全年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效果良好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规范信息核审发布程序。严格按照“谁主办，谁负责”“谁发布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了信息审核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要求。二是重要政府信息及时发布。及时有效发布政府政府工作报告、重要会议、规范性文件、规划信息、统计信息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、重大决策等政府信息。三是定期清理失效、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，集中公开现行有效政规范性文件 160 件。

（四）完善集约化平台建设。一是依托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新开设专题专栏 15 个，建成 23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栏目。二是建立了区政府服务管理办、区档案馆、区图书馆等 25 个政务公开专区，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便捷服务。

（五）持续加强监督保障。一是强化培训指导。通过区委党校主体班培训政务公开 1 次。通过视频会议，QQ 课堂和现场培训，召开政务公开各类培训会 9 次，共培训 756 人次。二是强化监督检查。严格按市政府办公厅要求考核比例不低于 4%，同

时，对不落实不整改的单位纳入全区政治生态考核。对政府信息公开不力的单位进行通报，对2周无更新、互动回应差和长期无人运维的单位进行了约谈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7	31	9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3083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28949		
行政强制	4209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6871.01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03	0	0	1	0	0	104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	
三、 本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8	0	0	1	0	0	39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3	0	0	0	0	0	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3	0	0	0	0	0	3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5	0	0	0	0	0	45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3	0	0	0	0	0	3
(五)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2	0	0	0	0	0	2
		3.其他	5	0	0	0	0	0	5
(七)总计			101	0	0	1	0	0	10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5	0	0	0	0	0	5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 政 诉 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	5	0	1	8	12	4	4	3	23	1	1	1	0	3

## **五、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**
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；二是基层政务公开推进有待加强。

2022年将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；按照市政府办公厅要求持续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；加强督查检查和做好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能力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本单位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的通知》（渝府办发〔2021〕50号）文件要求，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本区发出收费通知2件，总金额2240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。